
（二）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水土保持区域评估和区域地震安全性评价项目合同包 1（水土保持区域评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和区域地震安全性评价项目合同包 1（水土保持区域评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西安中诺安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313万元，资产总额为209.3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西安中诺安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4月3日